中華民國106年度

（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內政部主管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決算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管理委員會編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總說明

(一)基金概況 1

(二)業務（工作）計畫之執行成果 3

(三)決算概要 5

(四)其他 6

二、主要表

(一)收支餘絀決算表 8

(二)餘絀撥補決算表 9

(三)現金流量決算表 10

(四)平衡表. 11

三、明細表

(一)利息收入明細表 12

(二)支出明細表 13

四、參考表

員工人數彙計表 14

五、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16

總 說 明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依據：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接受各界捐贈之獎學金，分別冠以捐贈人姓名，或指定人名稱，以資紀念，除由捐贈人指定用途外，其方式為下列兩種：

(一)每學年以其孳息做為獎學金。

(二)按學年或一次捐贈獎學金至發完為止。

二、設立目的：

為鼓勵在校學生努力向學，培育品德學業兼優之警政人員而設置。

三、組織概況：

(一)管理委員會置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各一人，分別由校長、教育長擔任；委員七至九人，由校長就各單位主管或教官（師）遴聘之。委員為無給職，連選得連任之。

(二)管理委員會置總幹事一人，並設業務、財務、出納三組，其兼任人員及職掌如下：

總幹事：由訓導處主任兼任，負責綜合協調事項。

業務組：組長由訓導處訓育組長兼任，置幹事一人，負責有關獎學金名稱之研議、申請條件之擬定、名額之統籌分配、未經捐贈人指定用途之獎學金使用計畫事項。

財務組：組長由主計室主任兼任，置幹事一人，負責有關獎學金財務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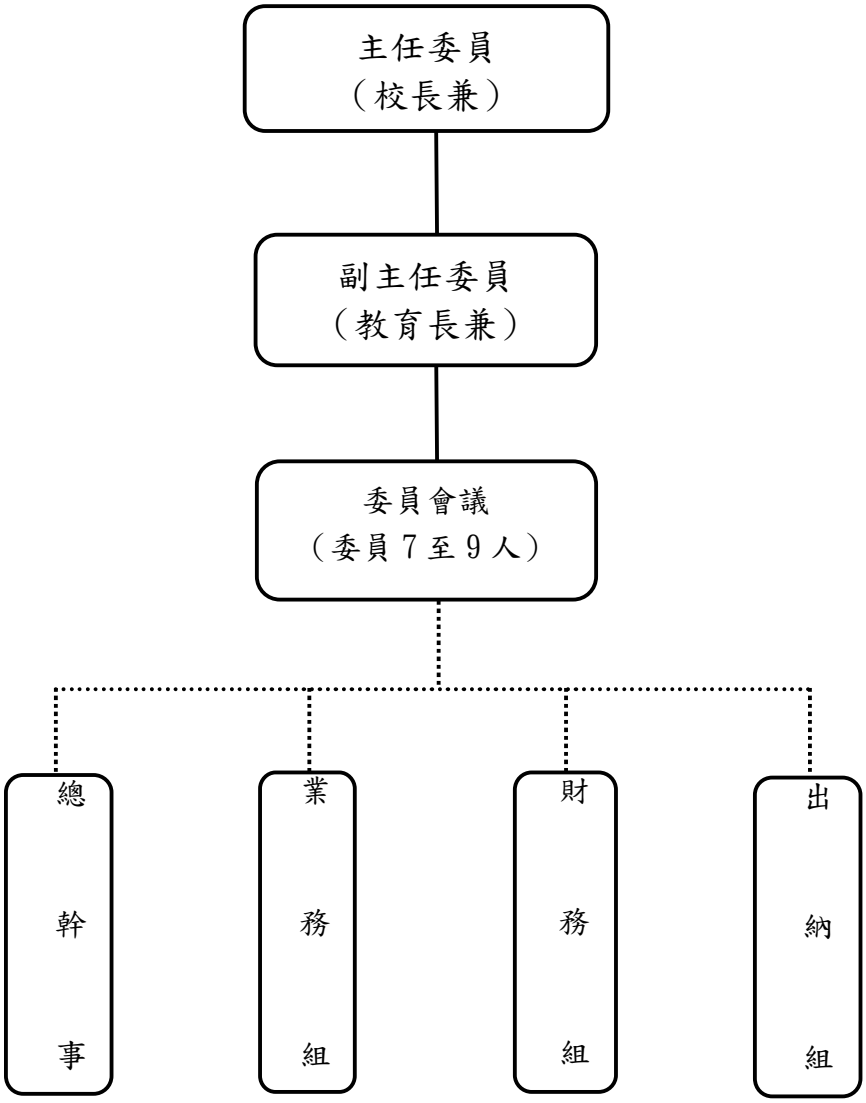
出納組：組長由總務處主任兼任，置幹事一人，負責有關獎學金之保管、存放及計算等事項。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組織系統圖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貳、業務（工作）計畫之執行成果

一、 計畫名稱：在校學生獎學金計畫

二、 計畫重點：

(一)為處理各界捐贈獎學金，依據「臺灣警察專科學校獎學金管理要點」辦理獎學金審查及發放。

(二)本獎學金之申請資格、發給名額、金額暨申請條件，於每學年開學後公布，其申請應於每學年公布後二週內提出，獎學金申請規定：

１、專科警員班正期組學生前一學年學業、操行、體育、軍訓等各項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並於各教授班列前三名者，得提出申請，各發獎學金 3,000 元

２、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在學期間無申誡以上處分，有下列優良事蹟者各發獎學金 5,000 元：

（1）孝敬父母、尊師重道、有具體事蹟者。

（2）參與公共事務，扶助弱勢群體，對校譽有貢獻者。

（3）擔任校內自治(社團)幹部表現優異，有具體事蹟者。

（4）志工服務、樂於助人，有具體事蹟者。

（5）其他優良品德或熱心服務之具體事蹟者。

３、「憲法」成績各教授班前二名，並參加「憲法與人權」相關議題論文競賽，成績優異，各發獎學金 1 萬元。

(三)合於前條申請資格者，於每學年或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填具申請書向訓導處提出申請；發給名額由本獎學金管理委員會視申請人數議決之，經審查合格者發給獎學金，擇期於本校全校性集會場合公開表揚，除頒給獎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學金外，並附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四)管理委員會受理申請案件，應即召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簽報校長核定公告之。

(五)同一學年領有校外獎學金者，不得再請領本校獎學金。

三、106 年獎學金發放名額及金額：

（一）為鼓勵成績優異學生，發放每名 3,000 元，名額 11 名，計 3 萬 3,000 元。

（二）為鼓勵學生砥勵品德，參與公共服務，激發榮譽心，達進德修業，發放每名 5,000 元，名額 5 名，計 2 萬 5,000 元。

（三）為推廣憲法與人權，獎勵學生積極研習，使成為保障人權的優質執法者，發放每名 1 萬元，名額 3 名，計 3 萬元。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實況：

（一）收入部分：本年度總收入決算數 7 萬 8,106 元，係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較預算數 8 萬 2,000 元，減少 3,894 元，約減 4.75%。

（二）支出部分：本年度總支出決算數 8 萬 8,000 元，係發放獎學金支出，與預算數 8 萬 8,000 元相同。

（三）餘絀部分：以上收支相抵，本期短絀決算數 9,894 元。

二、餘絀撥補實況：

本年度短絀 9,894 元(含在校學生獎學金賸餘 1,447 元,品德服務獎學金短絀 4,204 元,憲法與人權獎學金短絀 7,137 元),由累計賸餘撥補 2,757 元，由基金填補 7,137 元。

三、現金流量實況：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9,894 元，係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四、資金負債實況：

(一)資產總額 668 萬 1,772 元，包括定期存款 663 萬 5,070 元，普通存款 4 萬 6,702 元。

(二)淨值總額 668 萬 1,772 元，包括基金 664 萬 1,985 元，累計餘絀 3 萬 9,787 元。

肆、其他：

一、本校三項獎學金執行情形分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在校學生獎學金	品德服務獎學金	憲法與人權獎學金	合　計
本年度收入		34,447	20,796	22,863	78,106
	利息收入	34,447	20,796	22,863	78,106
	捐款收入	-	-	-	-
本年度支出		33,000	25,000	30,000	88,000
	獎學金支出	33,000	25,000	30,000	88,000
本期餘(+)絀(-)		1,447	-4,204	-7,137	-9,894
累計餘絀					
	截至上年度止累計	12,183	30,361	-	42,544
	加：本年度賸餘	1,447	-	-	1,447
	減：填補本年度短絀	-	4,204	-	4,204
	截至本年度止累計	13,630	26,157	-	39,787
捐助獎學基金					
	截至上年度止累計餘額	2,675,070	2,000,000	1,974,052	6,649,122
	加：本年度撥入	-	-	-	-
	減：本年度折減	-	-	7,137	7,137
	截至本年度止累計餘額	2,675,070	2,000,000	1,966,915	6,641,985

二、本校三項獎學金平衡表明細分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在校學生獎學金	品德服務獎學金	憲法與人權獎學金	合　計
資產	2,688,700	2,026,157	1,966,915	6,681,772
流動資產	2,688,700	2,026,157	1,966,915	6,681,772
定期存款	2,675,070	2,000,000	1,960,000	6,635,070
普通存款	13,630	26,157	6,915	46,702
資產合計	2,688,700	2,026,157	1,966,915	6,681,772
負債	-	-	-	-
流動負債	-	-	-	-
應付款項	-	-	-	-
負債合計	-	-	-	-
淨值	2,688,700	2,026,157	1,966,915	6,681,772
基金	2,675,070	2,000,000	1,966,915	6,641,985
累計餘絀	13,630	26,157	-	39,787
淨值合計	2,688,700	2,026,157	1,966,915	6,681,772
負債及淨值合計	2,688,700	2,026,157	1,966,915	6,681,772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1)	%	金額 (2)	%	金 額 (3)=(2)-(1)	% (4)=(3)/(1)*100	金額	%
總收入	82,000	100.00	78,106	100.00	-3,894	4.75	89,336	100.00
利息收入	82,000	100.00	78,106	100.00	-3,894	4.75	89,336	100.00
其他收入	-	-	-	-	-	-	-	-
總支出	88,000	107.32	88,000	112.67	-	-	85,000	95.15
獎學金支出	88,000	107.32	88,000	112.67	-	-	85,000	95.15
本期賸餘(短絀－)	-6,000	-7.32	-9,894	-12.67	-3,894	64.90	4,336	4.85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餘絀撥補決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1)	%	金額 (2)	%	金 額 (3)=(2)-(1)	%	金額	%
賸餘之部	42,000	100.00	42,544	100.00	544	1.30	42,544	100.00
本期賸餘	-	-	-	-	-	-	8,080	18.99
前期未分配賸餘	42,000	100.00	42,544	100.00	544	1.30	34,464	81.01
分配之部	-	-	2,757	6.48	2,757	-	-	-
填補累計短絀	-	-	2,757	6.48	2,757	-	-	-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	-	-	-	-	-
解繳國庫淨額	-	-	-	-	-	-	-	-
未分配賸餘	42,000	100.00	39,787	93.52	- 2,213	5.27	42,544	100.00
短絀之部	6,000	100.00	9,894	100.00	3,894	64.90	3,744	100.00
本期短絀	6,000	100.00	9,894	100.00	3,894	64.90	3,744	100.0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	-	-	-	-	-
填補之部	6,000	100.00	9,894	100.00	3,894	64.90	3,744	100.00
撥用賸餘	-	-	2,757	27.87	2,757	-	-	-
折減基金	6,000	100.00	7,137	72.13	1,137	18.95	3,744	100.00
待填補之短絀	-	-	-	-	-	-	-	-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6,000	-9,894	-3,894	64.90
調整非現金項目	-	-	-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000	-9,894	-3,894	64.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	-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	-	-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6,000	-9,894	-3,894	64.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692,000	6,691,666	-334	0.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686,000	6,681,772	-4,228	0.06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平　　衡　　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資產	6,681,772	6,691,666	-9,894	0.15
流動資產	6,681,772	6,691,666	-9,894	0.15
定期存款	6,635,070	6,635,070	-	-
普通存款	46,702	56,596	-9,894	17.48
應收利息	-	-	-	-
資產合計	6,681,772	6,691,666	-9,894	0.15
負債	-	-	-	-
流動負債	-	-	-	-
應付款項	-	-	-	-
負債合計	-	-	-	-
淨值	6,681,772	6,691,666	-9,894	0.15
基金	6,641,985	6,649,122	-7,137	0.11
累計餘絀	39,787	42,544	-2,757	6.48
淨值合計	6,681,772	6,691,666	-9,894	0.15
負債及淨值合計	6,681,772	6,691,666	-9,894	0.15

明 細 表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3)=(2)-(1)	% (4)=(3)/(1)*100	
利息收入	35,000	34,438	-562	1.61	定期存款—在校學生獎學金
利息收入	23,000	20,796	-2,204	9.58	定期存款—品德服務獎學金98年10月30日捐贈
利息收入	11,000	9,984	-1,016	9.24	定期存款—憲法與人權獎學金100年10月31日捐贈
利息收入	13,000	12,879	-121	0.93	定期存款—憲法與人權獎學金101年7月31日捐贈
利息收入	－	9	9	－	活期存款
合　　計	82,000	78,106	-3,894	4.75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3)=(2)-(1)	% (4)=(3)/(1)*100	
獎學金支出	88,000	88,000	－	－	
合　　計	88,000	88,000	－	－	

參 考 表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預算數(1)	本年度決算數(2)	比較增減（一）(3)=(2)-(1)	說明
兼任人員	15	15	-	管理委員會委員均為無給職，基金事務由臺灣警察專科學校相關業務人員兼任，無用人費用。
管理會委員	11	11	-	
其他兼任人員	4	4	-	
合計	15	15	-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在校學生獎學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	通過決議均未涉及本信託基金業務。
	二、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無決議事項。

主辦會計人員：陳 春 足

基 金 主 持 人：衛 悌 琨